

學生國學叢書

莊適選註
趙震

方
姚
文

商務印書館發

學生國學叢書

方

姚

文

選註者
主編者

趙莊
朱經雲
農五震適

商務印書館發行

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敝公司突遭國難總務處印刷所編譯所書棧房均被炸燬附設之涵芬樓東方圖書館尙公小學亦遭殃及盡付焚如三十五載之經營歷於一旦迭蒙各界慰問督望速圖恢復詞意懇摯銜感何窮敝館雖處境艱困不敢不勉爲其難因將需用較切各書先行覆印其他各書亦將次第出版惟是圖版裝製不能盡如原式事勢所限想荷鑒原謹布下忱統祈垂管

上海商務印書館謹啓

版權所有印翻必究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初版
民國廿二年五月印行 國難後第一版
九〇四

學生國學叢書 方姚文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五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本書減去售價一角

選註者 趙莊 適震

主編者 朱王 經雲 農五

發行人兼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緒言

清代古文，其義法謹嚴，可繼韓歐正軌者，必推方苞；一傳爲劉大櫆，再傳爲姚鼐；三子皆桐城人，故時人爲之語曰：『天下之文，其在桐城乎！』後之論者，於劉不無異詞，至方姚之輝映先後，爲一代文宗，則無可疑也。乾隆以降，治古文者寢盛，方姚學說，徧於海內，世遂有桐城派之目。又或別其支流，謂惲敬、子居、張惠言、皋文、籍、隸、陽、湖者，曰陽湖派。宗派之說不足道，然師友之授受，聲氣之應求，其來固有自。據陸祁孫《七家文錄序》，馬通伯《桐城耆舊傳》，則惲張之聞風興起，亦方姚有以導其源也。其生平事蹟，各有傳狀誌銘，通行之書，皆得見之。今采方氏年譜與姚氏先德錄節爲略傳，又以意逆志，推求兩先生之風旨，而古文之所以有益於學術者，亦抒其所見，以備學者之采擇焉。

方苞，字靈皋，晚號望溪。先世避亂居上元縣，遂家焉；桐城，其原籍也。年三十，二舉鄉試第一，逾七年，成進士。聞母病，未及廷試，遽歸，未授職也。戴名世之獄，先生以南山集序列名被逮，獄成，論死。清聖祖特旨免治，曰：「方苞學問天下莫不聞。」命隸籍漢軍，以白衣入值南書房；繼充武英殿修書總裁。世宗卽位，赦還原籍，授侍讀學士。歷官至禮部侍郎。立朝性剛而言直，卒爲忌者媒孽。乾隆四年，以蜚語罷職，仍在三禮館修書，凡兼領書局三十年。後以老病乞歸。十四年卒，年八十二。畢生致力於經學，於春秋三禮尤精。其治經宗宋儒，以義理爲主，不詳名物訓詁，著書至一百六十卷，承修各書不與焉。文集十八卷，集外文十卷。

姚鼐，字姬傳，嘗銘其軒曰惜抱，故世稱惜抱先生。姚氏爲桐城世族，伯父範號薑塢，官編修，以學行名於時。先生少傳其業，而受文法於劉大櫆、海峯。海峯受業於望溪，傳其古文之學者也。年二十，舉鄉試，三十四，成進士，選庶常，改禮部主事，歷官至刑部郎中，充四庫全書館纂修官。時尙漢學，而河間紀昀爲書局總纂，

於書目提要中，尤喜隱譏宋儒，先生意甚不平，夙淡榮利，書竣，卽乞養歸。主講鍾山紫陽諸書院四十年，及門成就者甚衆，梅曾亮管同其最也。嘉慶二十年卒，年八十五。所著書有九經說，兼義理考證以通漢宋之郵，編古文詞類纂，別裁僞體，爲文章正軌，學者至今宗之。惜抱軒文集十六卷，文後集十二卷，詩集十卷。

方氏之學，宗法程朱，惟語錄之文，則不欲壘和，其論古文，必曰質而不俚，又嘗自言其立身之蘄嚮，曰『學行繼程朱之後，文章在韓歐之間。』推其意，欲合程朱韓歐以一身任之，非學行爲一事，文章爲一事也。昔在孔門，文與道本二名而一物，論語天之將喪斯文未喪斯文諸語，朱子釋之曰『道之顯者謂之文』。蓋孔子之所謂文，卽孔子之所謂道，文以載道，與爲隆污，故刪定六經以釐正之，四教先之以文，此以教門人小子游翫之事也，四科終之以文學，此以教七十子之徒，或專修之，或兼修之，游夏之徒，專修之者也，善爲說辭，善言德行，兼修之者也，七十子之後，文之統緒，傳於韓歐，道之統緒，傳於程朱，韓歐之道，不能醇而無

疵，程朱之文，又恐質而近俚，儒者以道自任，卽以文自任，故必合而一之，始完其職責，此方氏之旨也。

姚氏私淑於方氏，本其宗旨，篤信宋儒，與詆毀者斷斷而爭，見於文集與尺牘者多矣。然悟宋儒爲世所詬病，不但在文之直率，其空疏無據，果於自信，尤足爲學術之累。中庸曰：『無徵不信，不信民弗從。』文獻不足，則孔子於夏殷之禮，能言之而不言，亦云慎矣。方氏說經，專主義理，而略於名物訓詁，此於經學猶有罅漏，必待補苴者也。故姚氏論學之語，曰：『義理也，考據也，詞章也，三者不可偏廢，必義理爲質，而後考據有所歸，詞章有所附。』推其意，欲兼程朱韓歐許鄭之長，方滿儒者之量，文與道不當歧而爲二，宋儒與漢儒更不當歧而爲二；兼采所長，不互攻所短，則姚氏之旨也。於文，則宋之語錄，漢唐之注疏，皆非所以爲文，其歸於韓歐也決矣。

方姚之風旨如此，其託體也尊，其取類也大，生當盛時，聰明老壽，學足以盡

其才，行足以副所學，文章之所以成其業者，固當彬彬焉爲『儒者之文』矣。文質升降，因乎世運，文勝之弊，韓歐救正之於先；質勝之弊，方姚救正之於後者，以文質偏勝，道且不明不行也。然曾國藩與吳南屏書，謂古文無施不可，惟不宜於說理，此似爲語錄之文辨護。古文而不宜說理，又豈『駢儼之文』能之乎？此語未敢盡信；韓子之原道原性，皆說理之文至精實者也；孟子牛山之木，魚我所欲諸篇，尤言近旨遠，善於說理之文也；曾之意，蓋謂說理之難，行文必矜慎不苟焉耳。但學者於古文之應用，必有懷疑，正以爲獨宜說理，外此則無施而可也。官府社會一切言事之文，凡有通行程式者，皆不能以古文之格行之；繙譯之文，演講之文，又不必以古文行之；至序記碑傳，以應世俗之求者，更何必甘爲人役，孳孳以從事於此乎？

然則古文之應用何在？曰：『將以爲爲學之具，蕲至乎知言知道之君子而已。』人之爲學，大率因文以見道，而能文與不能文者，其感覺之敏鈍，領會之多

寡，蓋相去懸絕矣！譬之尋幽攬勝，樵夫牧豎之所陋者，高人逸士倘徉其間，且感會於無窮，則觀古人之文者，亦猶是耳。至理趣情感，有動於中，發而爲文，又可因之以磨礪鍛鍊，閑節調和，使粗者以精，窒者以通，而學益進焉，此爲爲己之學，豈爲人之學哉！惟沿流溯源，不能讀唐宋之文，必不能讀漢魏周秦之文，不能讀近代之文，必不能讀唐宋之文，時代近則啓發易入，揣摹易倣，是則編此二家文之旨也。

十六年十月二十三日趙震

方
苞
文

目錄

原過	一
讀孟子	二
讀周官	三
灌嬰論	四
于忠肅論	七
轅馬說	八
孫徵君年譜序	九
跋石齋黃公手札	一〇
書淮陰侯列傳後	一一
書孝婦魏氏詩後	一二

與王崑繩書

一五

與劉言潔書

一八

與孫以寧書

三〇

與孫司寇書

三三

送王芻林南歸序

三五

送左未生南歸序

三七

送李雨蒼序

三九

孫徵君傳

四一

白雲先生傳

四七

記吳紹先求二弟事

四九

高陽孫文正公逸事

五一

左忠毅公逸事

五三

獄中雜記

五六

游潭柘記

六二

遊雁蕩記

六四

陳馭虛墓誌銘

六六

杜蒼略先生墓誌銘

六九

萬季野墓表

七一

宣左人哀辭

七七

武季子哀辭

七九

原過

君子之過，值人事之變而無以自解免者十之七，觀理而不審者十之三，衆人之過，無心而蹈○之者十之三，自知而不能勝其欲者十之七；故君子之過，誠所謂過也，蓋仁義之過中者爾，衆人之過，非所謂過也，其惡之小者耳。上乎君子而爲聖人者，其得過也，必以人事之變，觀理而不審者則鮮矣；下乎衆人而爲小人者，皆不勝其欲而動於惡，其無心而蹈之者亦鮮矣。衆人之於大惡，常畏而不敢爲，而小人則不勝其欲而姑自恕焉；聖賢視過之小，猶衆人視惡之大也，故凜然○而不敢犯，小人視惡之大，猶衆人視過之小也，故悍然○而不顧。服物之初御四也，常恐其汙且毀也，既汙且毀，則不復惜之矣，苟以細過自恕而輕蹈之，則不至於大惡不止；故斷一樹，殺一獸，不以其時，孔子以爲非孝，五微矣哉！亦危矣哉！

○蹈踐也，此處作『犯』解。○凜然懼貌。○悍然強橫貌。○御進也，謂服物初進用也。○禮

祭義『斷一樹，殺一獸，不以其時，非孝也。』

不以某物，其時，則不敬也。不以時，則以時而自惡而禮也。

讀孟子

予讀儀禮，○嘗以謂雖周公生秦漢以後，用此必有變通；及觀孟子，乃益信爲誠然。

○儀禮，書名，所載皆冠昏喪祭之儀節。

孟子之言養民也，曰制田里教樹畜而已，○其教民則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弟之義，凡昔之聖人所爲深微詳密者無及焉，豈不知其美善哉，誠勢有所不暇也；然由其道層累而精之，則終亦可以至焉。其言性也亦然，所謂踐形養氣事天立命，○間一及之，而數○舉以示人者，則無放其良心，○以自異於禽獸而已。旣揭五性，○復開以四端，○使知其實不越乎事親從兄，○而擴而充之，則

自無欲害人無爲穿窬之心始。○蓋其憂世者深而拯其陷溺也。迫皆昔之聖人所未發之覆也。

○周制一夫受田百畝，餘夫二十五畝。里謂五畝之宅，亦一夫所受。樹畜，樹桑畜家畜也。○殷曰序，周曰庠，皆鄉學也。○申重也，丁寧反覆之意。○踐履也，孟子：「形色，天性也，惟聖人然後可以踐形。」養氣，孟子：「我善養吾浩然之氣。」孟子：「存其心，養其性，所以事天也。」孟子：「夭壽不貳，修身以俟之，所以立命也。」○數，讀如朔（戶又乙）頻也。○良心，本然之善心，卽所謂仁義之心也。孟子：「雖存乎人者，豈無仁義之心哉？其所以放其良心者，亦猶斧斤之於木也。」○五性，仁義禮智信也。○孟子：「惻隱之心，仁之端也；羞惡之心，義之端也；辭讓之心，禮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孟子：「仁之實，事親是也；義之實，從兄是也。」○孟子：「人能充無欲害人之心，而仁不可勝用也；人能充無穿窬之心，而義不可勝用也。」穿，穿穴，踰牆，皆盜竊之事。○拯救也。

嗚呼，周公之治教備矣，然非因唐虞夏殷之禮俗，層累而精之，不能用也。而孟子之言，則更亂世，承汚俗，○旋舉而立有效焉。有宋諸儒之興，所以治其心性

者，信微且密矣，然非士君子莫能喻[○]也，而孟子之言，則雖婦人小子，一旦反之於心，而可信爲誠然。然則自事其心，與治天下國家者，一以孟子之言爲始事可也。

○汚俗美俗之反，書畢命「舊染污俗」[△] ○喻曉也。[△]

讀周官[○]

嗚呼，世儒之疑周官爲僞者，豈不甚蔽[○]矣哉！中庸[○]所謂盡人物之性，以贊天地之化育[○]者，於是書具之矣，蓋惟公達於人事之始終，故所以教之養之任之治之道，無不盡也；惟公明於萬物之分數，故所以生之取之聚之散之之道，無不盡也；運天下猶一身，視四海如奧阼[○]，非聖人而能爲此乎？然自漢何休宋歐陽修胡宏[○]皆疑爲僞作，蓋休耳熟於新莽之亂[○]，而修與宏近見夫熙寧之弊[○]，故疑是書晚出[○]，本非聖人之法，而不足以經世也。莽之事不足論矣，熙